

证券代码：837608

证券简称：ST 阳光坊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宁夏阳光坊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许亮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宁夏阳光坊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如下：

(1)《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宁夏阳光坊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宁夏阳光坊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1 日